



正旭科技

NEEQ: 835290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Zhengxu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孙尚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由于公司承担军工产品的生产任务，其中军品应用对象及军工单位客户的名称、军品供应商的名称、军品合同、军品的核心工艺流程、具体产品名称、型号、规格、具体技术参数、具体技术来源、军品科研生产计划细节、军品科研水平和研发项目细节、军品科研投入经费（含科研试制费用等明细）、涉密资格证书等内容不适于披露。

具体涉及内容包括：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中，（二）经营情况分析-2 收入构成中，主要客户情况；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附注中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中应收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账款、预付款项、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7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正旭、正旭科技、河南正旭	指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指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会	指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管、高管层、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 Zhengxu Technology Co		
	HNZX Technology Co		
法定代表人	孙尚松	成立时间	2006 年 12 月 5 日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财政厅），一致行动人为[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焦作焦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焦作通财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铸造（代码为 C325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铝合金、镁合金精密铸件的生产及配套精加工和模具设计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正旭科技	证券代码	835290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2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6,1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航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2 号中航产融大厦 32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邱福浩	联系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神州路东段 1751 号
电话	0391-3580081	电子邮箱	hnzxsun@163.com
传真	0391-3580081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神州路东段 1751 号	邮政编码	454003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007967585883		
注册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郑常公路示范区西段 3636 号		
注册资本（元）	46,1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焦作焦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焦作通财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三方于 2020 年 1 月 8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原协议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起 3 年。2023 年 1 月 5 日，经原协议签署三方友好协商，续签《一致行动协议》（公告编号：2024-010）。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其一致行动人无变化。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一家为航空航天等军工企业提供高精度、薄壁、复杂、轻质合金铸件及精密加工件的科技型配套企业，主营业务为铝合金、镁合金精密铸件生产及配套精密加工与模具设计服务。

产品类型包括军工用大型箱体类结构件、舱体类结构件、外挂系列结构件及军民用的发动机结构件等，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船舶、电子等军工领域所需的飞机仪表盘、导航支架、巡航导弹壳体 and 控制系统等高端产品。

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分为轻合金毛坯件、精密机械加工和模具（蜡模）设计服务三大类。

公司目前生产的轻合金毛坯件主要是铝合金件、镁合金件。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包括航空航天、兵器装备和其他领域（含民品）。

公司应用先进的石膏型熔模真空增压制造工艺，并与 3D 打印制型技术相结合，极大地加快了工艺进度、提高了工艺水平，可以满足航空航天等应用领域对产品工艺精度要求高、运行环境特殊（如穿越大气层、高低压）、结构复杂、大型、小批量和时间要求紧的特殊要求，有助于推动我国国防工业技术水平升级。

公司依托石膏型熔模真空增压轻合金件制造技术，并将 3D 打印技术与石膏型熔模真空增压制造技术有机融合，突破军工行业供货资质许可壁垒，构建起牢固的军工行业销售网络体系，利用自身的解决方案提供能力，以市场化运营方式，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精密合金铸件。公司依托自身的核心技术优势，加强与核心客户合作，公司已与大客户之间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面向大客户的技术服务，为公司进一步拓展军工销售体系奠定了品牌基础、技术基础和行业经验。尤其针对航空、航天、电子、兵工等军工企业客户，公司实行一对一服务加销售模式。通过与客户广泛沟通，讲解 3D 理念，与客户的充分协商优化，将组件整合设计为单体件，不仅提高了导航仪部件的整体稳定性，降低了导航仪部件重量，减小了导航仪部件尺寸，同时降低了加工和装配成本，该产品得到了用户高度赞赏，并使公司成为该类铸件的定点生产厂家。

公司的精密机械加工服务，主要针对现有客户对轻合金毛坯件进行精密机械加工；同时结合公司自身的加工能力根据客户的需求承接所有外协加工业务，逐步扩宽公司利润增长空间。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商业模式亦没有发生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2022 年 6 月 20 日，被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豫工信办企业（2022）116 号《关于印发 2022 年度河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的通知》。 2、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重新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241003044，批准机构：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427,197.72	7,028,881.73	48.35%
毛利率%	21.37%	-0.2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08,415.05	-9,497,149.50	14.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190,776.19	-9,823,679.90	16.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77%	-12.2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89%	-12.64%	-
基本每股收益	-0.18	-0.21	14.29%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9,645,524.68	105,737,372.69	-5.76%
负债总计	34,791,231.82	32,774,664.78	6.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854,292.86	72,962,707.91	-11.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1	1.58	-10.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91%	31.0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4.91%	31.00%	-
流动比率	2.08	2.22	-
利息保障倍数	-10.56	-14.7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365.56	-2,555,816.30	56.63%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5	0.45	-
存货周转率	0.63	0.5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76%	-9.9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8.35%	-54.27%	-
净利润增长率%	14.64%	-1,199.7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81,419.01	0.18%	926,630.25	0.88%	-80.42%
应收票据	1,727,747.61	1.73%	4,254,270.20	4.02%	-59.39%
应收账款	13,811,636.12	13.86%	14,112,854.88	13.35%	-2.13%
存货	16,447,396.52	16.51%	14,352,828.40	13.57%	14.59%

固定资产	46,785,706.74	46.95%	51,007,414.59	48.24%	-8.28%
短期借款	6,306,963.61	6.33%	8,808,093.60	8.33%	-28.40%
长期借款	10,011,916.67	10.05%	7,000,000.00	6.62%	43.03%
流动负债合计	15,818,278.86	15.87%	15,403,890.71	14.57%	2.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72,952.96	19.04%	17,370,774.07	16.43%	9.22%
负债合计	34,791,231.82	34.91%	32,774,664.78	31.00%	6.15%
实收资本	46,100,000.00	46.26%	46,100,000.00	43.60%	0.00%
资本公积	30,288,036.47	30.40%	30,288,036.47	28.64%	0.00%
资产合计	99,645,524.68	100.00%	105,737,372.69	100.00%	-5.7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的余额比上年期末增加了3,011,916.67元，增幅为43.03%，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报告期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根据2023年8月与中国农业银行签订的编号为4101032013804的共计额度1,000.00万元长期借款合同约定，向中国农业银行新增借款所致。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427,197.72	-	7,028,881.73	-	48.35%
营业成本	8,199,090.00	78.63%	7,047,474.82	100.26%	16.34%
毛利率%	21.37%	-	-0.26%	-	-
销售费用	525,031.47	5.04%	496,940.60	7.07%	5.65%
管理费用	5,201,224.90	49.88%	4,801,218.50	68.31%	8.33%
研发费用	1,041,575.94	9.99%	2,010,150.24	28.60%	-48.18%
财务费用	741,258.47	7.11%	590,117.76	8.40%	-25.6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19,254.28	-15.53%	-1,236,128.69	-17.59%	30.99%
其他收益	1,602,509.93	15.37%	2,054,538.14	29.23%	-22.00%
营业利润	-7,798,684.82	-74.79%	-9,607,588.91	-136.69%	18.83%
净利润	-8,108,415.05	-77.76%	-9,497,149.50	-135.12%	14.6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余额为10,427,197.7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3,398,315.99元，增幅为48.35%，主要原因一是国内军品生产周期性调整已有所缓解，产品订单呈现稳中向好的趋势；二是公司新开发部分精密机加业务客户并新增实现收入，报告期内精密机加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877,380.49元；

2、营业成本：报告期内，随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相应营业成本同步增加。

3、研发费用：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发生额为1,041,575.94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968,574.30元，降幅为48.18%，主要是报告期内新产品研发投入减少所致，其中，研发材料费支出减少528,360.90元，技术

开发费用支出减少了 254,679.95 元;

4、信用减值损失: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 1,619,254.28 元, 较上年同期的数据增加了 30.99%, 主要原因为应收账款的账期或账龄延长和增加, 计提的坏账损失增加所造成的。

2、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219,683.37	6,619,872.62	54.39%
其他业务收入	207,514.35	409,009.11	-49.26%
主营业务成本	8,122,395.66	6,877,043.00	18.11%
其他业务成本	76,694.34	170,431.82	-55.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毛坯铸造	6,830,384.33	4,581,658.47	32.92%	19.55%	-22.81%	948.52%
模具	35,773.43	11,924.88	66.67%	-91.48%	-97.27%	1,818.30%
机械加工	3,353,525.61	3,528,812.31	-5.23%	589.69%	598.60%	34.80%

按地区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为 10,427,197.72 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398,315.99 元, 增幅为 48.35%, 其中:

1、毛坯铸造收入增加了 1,116,798.51 元, 较上年同期增幅为 19.55%;

2、机械加工收入增加了 2,867,286.67 元, 较上年同期增幅为 589.69%, 主要原因一是国内军品生产周期性调整已有所缓解, 产品订单呈现稳中向好的趋势, 二是新开发了部分在机械加工业务领域的优质客户, 公司在铸造和机械加工的综合能力优势逐步呈现;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B	4,727,294.00	45.34%	否
2	F	1,732,790.00	16.62%	否
3	A	1,190,919.00	11.42%	否
4	0	1,073,052.00	10.29%	否
5	安徽天航机电有限公司	580,100.00	5.56%	否
合计		9,304,155.00	89.23%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巩义市宇鑫铝业有限公司	1,626,358.08	18.57%	否
2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焦作供电公司	1,134,248.85	12.95%	否
3	洛阳东蕾新材料厂	846,300.00	9.66%	否
4	北京机科国创轻量化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541,885.80	6.19%	否
5	北京三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1,323.00	4.58%	否
合计		4,550,115.73	51.95%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365.56	-2,555,816.30	56.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458.86	-187,248.00	-38.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613.18	1,974,635.02	-68.5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08,365.56 元，较上期增加了 56.63%，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根据采购生产节奏安排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及其他经营活动资金往来流入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8,458.86 元，较上期降幅为 38.03%，主要是由于本期购建固定资产等投资支付的现金比上期购建固定资产等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造成的。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21,613.18 元，较上期降幅为 68.52%，主要是由于本期新增取得借款及偿付债务现金同时减少且新增借款金额少于上期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军工企业信息披露限制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军品业务，部分生产、销售和技术信息属于国家秘密,不宜披露或直接披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规定，年报、半年报对外披露部分涉密信息采取脱密处理的方式进行披露，部分无法进行脱密处理或者进行脱密处理后仍存在泄露风险的信息，按照国防科工局批复意见，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豁免披露。投资者将因涉密信息脱密披露或豁免披露而无法获知公司的部分信息，可能影响其对公司价值的判断，造成其投资决策失误。 应对措施：为保守国家秘密，公司将对披露的信息不仅满足保障国家安全保密规定的要求，还尽可能符合投资者的根本利益要求，将国家安全和投资者利益的平衡，落到实处。风险的控制由投资者自我抉择。
应收账款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多年维持较高水平，这主要与公司客户和产品应用特点有关，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企业、军工企业、军事院校、科研院所等实力强、信誉度高的客户，由于产品特性影响，产品交付验收周期、结算及付款审批流程较长，但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低。因此此类客户公司应收账款占比较大。大额的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的流动资金，对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产生了一定的制约作用。 应对措施：为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与管理，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减少坏账损失，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制度政策； 第一、针对不同类型的客户实行差异化的结算方式，指定专人进行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提高应收账款回收能力，同时在签订销售合同时约定和规范回款方式； 第二、虽然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国有企业、军工企业、军事院校、科研院所等实力强、信誉度好的客户，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中关于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按照账龄分析法对该部分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第三、公司指定专人加强对 1 年以上的和额度较大的应收账款，制定具体的收回措施和办法； 第四、公司加强对销售人员绩效考核，人员的薪酬与销售业绩直接挂钩，激励其应收账款催收、管控的积极性。
复合材料替代材料风险	随着材料技术的进步，新型材料，如先进碳纤维复合材料等新材料在航天航空装备领域的应用不断增加，可能对铝合金材料形成一定的替代效应。尽管目前在材料件领域实现完全替代的难度较大,但依然面临一点威胁。碳纤维复合材料是碳纤维增强材料与树脂基体材料复合形成的新材料,生产过程具有可设性,能把碳纤维铺到不同的方向,在保证强度的同时,减重效果相比铝合金更加明显。复合材料也更便于可以实现整体成型,零件数量减少,并且其耐腐蚀性好,维修周期长,可以降低使用维护成本。当前,我国已经实现了 T800 高性能碳纤维量产,未来随着技术进步,新型复合材料在军用航空器、兵器上的应用比例会逐渐提高。为应对复合材料替代风险,公司积极与有关高校合作,探索新、特材料应用,目前公司在钛合金熔模铸造试制上取得了积极的成果,初步摸索出了一套基本工艺。 应对措施：为应对复合材料替代风险,公司积极与有关高校合作，探索新、特材料应用，目前公司正在钛合金熔模铸造试制上取得了积极的成果,初步摸索出了一套基本工艺。此外，

	对铝基系列的铝钎、铝钎等新材料的研究也取得一定的成果，但后期该材料的应用以及制造工艺成型技术的研制，包括产品的各项性能参数及指标的稳定性和满足使用要求等等环节还有待进一步的研究探索。最后，公司需要通过持续的工艺改进，保持现有产品的质量稳定，逐步提高铝合金铸件的生产效率和产品竞争力，从而可以更好地应对其他材料带来的竞争。
原 材 料 价 格 波 动 风 险	有色金属铸造行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是铝合金、镁合金等有色金属。铝合金铸造领域的主要材料是铝锭等。上游铝锭价格变动会影响铸造行业成本。根据有色金属现货市场的数据显示，近年来铝锭现货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但是在我国电解铝产能依然过剩的情况下，现货铝价低迷的状态仍可能会持续一段时间，对公司安排生产十分有利。未来随着宏观经济趋稳，不排除铝价逐步回升走出低谷的可能，有可能会对公司采购一定的价格成本风险。 应对措施：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加大了对铝合金锭现货市场价格的监测，并将价格波动及时反映到重大合同的价格谈判当中。此外，公司应强化与供货商的稳定合作关系，尽可能降低因更换供应商带来的价格波动。
收 入 季 节 性 波 动 风 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军工企业等长期合作的大型客户，这些客户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和产品集中采购制度，一般为当年四季度及次年一季度制定次年年度预算和采购计划，立项、招标通常集中在次年上半年，其招标、采购和实施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因此，公司各项业务受到客户的预算管理制度、招投标流程和项目实施周期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的收入呈现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在四季度收入确认较多，回款相应也多，因此，公司存在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不断开拓、维护军工企业客户的同时，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弥补季节性波动的影响： 一是未来逐步开拓民用产品，拓展民品客户的规模，未来公司收入来源更加多元化，在民品上补短板； 二是逐步增强市场适应能力、丰富工艺手段、拓展技术应用领域与范围； 三是强化生产组织，合理调节节假日对生产销售的影响。
本 期 重 大 风 险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本报告期内，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接受担保	-	5,000,000.00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90,920.59	283,720.65
关联借款	-	4,200,943.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报告期内，2024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JZH202401181 的流动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本合同同时由关联自然人股东孙尚松提供个人信用保证及公司提供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其中，担保人孙尚松与贷款人签署了编号为 BJZH202401181《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公司与贷款人签署了编号为

DJZH202401181Y《最高额抵押合同》，以焦作市山阳区郑常公路示范区西段 3636 号土地使用权（焦国用 2015 第 13836 号）及房产（焦方权证山阳字第 201519858、201519886、201519887、201519888、201519889、201519859 号）为抵押物，由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

2、2021 年 1 月，本公司与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能源合同管理协议》，约定利用本公司厂区闲置资源建设并网光伏发电系统供本公司使用。合同期限为自项目投运之日起 25 周年。合同电价以光伏供电同时段河南省电力公司电价为基础给予一定比例折扣。本项目自 2022 年 8 月底投入使用。

其中：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是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与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的，而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持股 5%以上的大股东，且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焦作焦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焦作通财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已经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并成为一致行动人。为此，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构成其他关联方关系。

3、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共计 7 名关联自然人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借款，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担保。

针对上述第 1 项接受担保事项及第 3 项关联借款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七）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担保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四十三条规定：“挂牌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按照全国股转系统公司治理相关规则免于关联交易审议的，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披露”，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及关联借款，公司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并免于披露。

针对上述第 2 项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已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的相关规定，由公司履行了审批手续。

综合以上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往来和正常的融资贷款需求，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利无弊，同时也为缓解公司的资金紧张压力起到一定的支持作用，并不存在其他不利因素的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12 月 29 日			同业竞争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12 月 29 日			资金占用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12 月 29 日			同业竞争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12 月 29 日			资金占用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 年 12 月 29 日			同业竞争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 年 12 月 29 日			资金占用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6 年 12 月 29 日			同业竞争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6 年 12 月 29 日			资金占用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4 年 5		承诺一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月 1 日		不筹划重组		
收购人	2020 年 1 月 8 日	2023 年 6 月 9 日		限售承诺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0 年 1 月 8 日			同业竞争承诺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0 年 1 月 8 日			资金占用承诺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四)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旧厂区土地使用权（焦国用 2015 第 13836 号）	无形资产	抵押	1,076,053.24	1.08%	短期借款抵押
门卫室（焦房权证第 201519858 号）、 办公楼（焦房权证第 201519886 号）、 机加工房（焦房权证第 201519887 号）、 铸造工房 2（焦房权证第 201519888 号）、 铸造工房 1（焦房权证第 201519889 号）、 配电室（焦房权证第 20151859 号）	固定资产	抵押	2,288,327.94	2.30%	短期借款抵押
新厂区土地使用权（焦国用 2016 第 10986 号）	无形资产	抵押	16,161,478.62	16.22%	长期借款抵押
新厂区铸造厂房（一期）豫（2023）焦作市不动产权第 0024650 号、 新厂区机加厂房（一期）豫（2023）焦作市不动产权第 0024651 号、 新厂区新产品试验厂房豫（2023）焦作市不动产权第 0024574 号	固定资产	抵押	26,261,864.62	26.36%	长期借款抵押
DMU 65 monoBLOCK 五轴加工中心 1 台， VL1100A 加工中心 2 台， KA-105 立式加工中心 3 台， DMU50 进口五轴加工中心 1 台， DMU75 型进口五轴加工中心 1 台， 焙烧炉废气治理设备 1 套	固定资产	抵押	5,300,636.86	5.32%	短期借款抵押
总计	-	-	51,088,361.28	51.27%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2023 年 8 月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焦作站前路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 41010320230013804 的长期借款合同，借款额度 1,000.00 万元，额度有效期为：2023 年 8 月 29 日-2026 年 8 月 28 日，同时本公司以新厂区土地（评估金额 2,320.008 万元）及厂房（评估金额为 1,754.912 万元）作为抵押物与中国农业银行焦作站前路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41100620230015115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取得借款 1,000.00 万元。

2、2024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JZH202401181 的流动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本合同属于担保人孙尚松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 BJZH202401181《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本合同属于担保人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 DJZH202401181Y《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并以旧厂区土地以及办公楼、厂房等作为抵押物的。

3、2024 年 11 月 8 日本公司与河南修武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8409000124115068232 的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2024 年 11 月 8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8 日止，同时本公司以数台机器设备（评估金额为 571.85 万元）作为抵押物与河南修武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8409000124115068232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363,915	22.48%	72,607	10,436,522	22.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4,223,185	9.16%	72,807	4,295,992	9.3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5,736,085	77.52%	-72,607	35,663,478	77.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500,000	48.81%	0	22,500,000	48.81%
	董事、监事、高管	13,236,085	28.71%	-72,607	13,163,478	28.5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46,100,000	-	0	46,1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焦作焦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00,000	0	15,000,000	32.5380%	15,000,000	0	0	0
2	孙尚松	10,767,760	0	10,767,760	23.3574%	8,075,820	2,691,940	0	0
3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0	5,000,000	10.8460%	5,000,000	0	0	0

4	焦作通财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500,000	0	2,500,000	5.4230%	2,500,000	0	0	0
5	邱福浩	1,670,510	100	1,670,610	3.6239%	1,252,958	417,652	0	0
6	焦小兵	1,370,145	0	1,370,145	2.9721%	1,027,609	342,536	0	0
7	周巍	1,367,969	0	1,367,969	2.9676%	1,026,052	342,017	0	0
8	康艳玲	1,305,000	0	1,305,000	2.8308%	0	1,305,000	0	0
9	毋秀春	1,198,205	100	1,198,305	2.5994%	0	1,198,305	0	0
10	卢小利	1,174,871	0	1,174,871	2.5485%	881,154	293,717	0	0
合计		41,354,460	200	41,354,660	89.7064%	34,763,593	6,591,167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与焦作焦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均为河南省财政厅，焦作通财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管理人焦作通财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焦作焦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0.1%的份额。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焦作焦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焦作通财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于2023年1月5日，经友好协商，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其一致行动人无变化。（公告编号：2024-010）。

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公司董事任聪在法人股东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担任纪检部主任、公司董事李川川在焦作焦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管理人深圳国裕高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副主任、公司董事张鸣蕾在焦作通财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管理人焦作通财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总经理。

其余的法人股东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其他股东及与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其他股东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无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与焦作焦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河南省财政厅，焦作通财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管理人焦作通财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焦作焦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0.1%的份额，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焦作焦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焦作通财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已经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成为一致行动人。

2023年1月5日，经原协议签署三方友好协商，重新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3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续签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孙尚松	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61 年 7 月	2024 年 7 月 25 日	2027 年 7 月 24 日	10,767,760	0	10,767,760	23.3574%
邱福浩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69 年 2 月	2024 年 7 月 25 日	2027 年 7 月 24 日	1,670,510	100	1,670,610	3.6239%
任 聪	董事	女	1981 年 7 月	2024 年 7 月 25 日	2027 年 7 月 24 日	0	0	0	0%
李川川	董事	男	1987 年 12 月	2024 年 7 月 25 日	2027 年 7 月 24 日	0	0	0	0%
张鸣蕾	董事	女	1984 年 3 月	2024 年 7 月 25 日	2027 年 7 月 24 日	0	0	0	0%
焦小兵	副总经理	男	1972 年 3 月	2021 年 7 月 27 日	2027 年 7 月 24 日	1,370,145	0	1,370,145	2.9721%
卢小利	监事	男	1971 年 8 月	2024 年 7 月 25 日	2027 年 7 月 24 日	1,174,871	0	1,174,871	2.5485%
周 巍	监事	男	1975 年 1 月	2024 年 7 月 25 日	2027 年 7 月 24 日	1,367,969	0	1,367,969	2.9676%
王少杰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1972 年 2 月	2024 年 7 月 25 日	2027 年 7 月 24 日	0	0	0	0%
廉春生	原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0 年 4 月	2023 年 5 月 5 日	2024 年 7 月 26 日	0	0	0	0%
杜军	副总经理	男	1987 年 7 月	2024 年 7 月 25 日	2027 年 7 月 24 日	487,020	0	0	1.0564%
张晓惠	原副总经理	男	1965 年 12 月	2021 年 7 月 27 日	2024 年 7 月 26 日	275,495	0	0	0.5976%
张 军	财务总监	男	1969 年 8 月	2024 年 7 月 25 日	2027 年 7 月 24 日	345,500	0	0	0.7495%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于报告期内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后公司进行了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和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工作。

本次换届工作完成后，王少杰先生被选举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杜军先生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原监事会主席卢小利先生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仍担任公司监事；

原职工代表监事廉春生先生和原副总经理张晓惠先生已届满卸任，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和职工代表监事、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任聪在法人股东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担任纪检部主任、公司董事李川川在焦作焦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管理人深圳国裕高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副主任、公司董事张鸣蕾在焦作通财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管理人焦作通财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总经理。

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其余的法人股东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少杰	公司员工	新任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大会及监事会选举产生
卢小利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	监事会选举产生
廉春生	职工监事	离任	无	到届正常离任
杜军	-	新任	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会聘任产生
张晓惠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到届正常离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任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简介：

王少杰，男，1972年7月29日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工会主席，总经理助理。

1995年5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河南焦作市建设机械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

2015年3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河南正旭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任职综合部副部长；

2015年7月-2023年1月，任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副部长；

2018年7月-2023年5月5日，任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20年11月-至今，任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2023年1月-至今，任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2024年7月25日-至今，任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新任副总经理简介：

杜军，男，1987年7月7日生，汉族，大专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2003年至2008年，河南理工大学高等职业学院机电技术及应用专业学习；

2009年至2010年，河南平原光电有限公司制造三部工人；

2010年至2015年7月，河南正旭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制造二部编程员；

2015年7月2017年3月，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造二部编程员；

2018年7月至2020年8月，任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020年8月至2023年5月，任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2017年4月至2021年7月，任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造二部部长；

2021年8月-至今，任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机加制造部部长；

2024年7月25日-至今，任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7	0	0	7
生产人员	57	0	5	52
销售人员	3	0	0	3
技术人员	13	0	0	13
财务人员	7	0	1	6
劳务派遣人员	6	0	0	6
员工总计	93		7	8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3	15
专科	25	23
专科以下	55	49
员工总计	93	8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员工薪酬政策：实行多劳多得、绩效考核相结合的分配原则，强化目标责任制的落实，完善薪酬绩效考核体系。加强了对销售人员的责任承包目标考核，将产值、成本及利润等目标责任考核制度落实到实处。抓好对公司各制造部负责人、所有管理及辅助后勤人员考核指标的落实。建立完善薪酬绩效考核体系，确保公平公正的评价每位员工的工作表现，实现全员参与目标责任考核的成效，从而有效激励和推动公司整体管理与效益的进一步提升。
- 2、根据公司下发的 2024 年度培训计划，组织系列的专业技能、职业素养、安全隐患应急演练和保密安全等培训教育 30 余次，不仅提升了员工的安全意识、专业操作技能，也增强了团队的凝聚力，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所需的人力资源保障。
- 3、组织消防、防洪、有限空间、触电事故以及熔炼烧伤事故等应急救援演练，做好三级安全教育培训，提升员工应对、应急处置和有序逃生自救的综合能力，保证了公司的安全及环保工作正常有序、稳定。
- 4、公司目前不存在需由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2015年8月25日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还陆续制定并披露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2020年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适时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详见：2020年4月17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和有关专项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会由5人组成，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公司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

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执行机构对公司股东会负责、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的财务、重大事项进行监督检查，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

目前公司设董事长一名，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两名，财务负责人一名，董事会秘书一名。

2021年7月，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完成了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任职期满换届，并予以披露。详见：2021年7月7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及2021年7月29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2022年4月13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20年、2021年公司相继成立“中共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会”和“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等党、工组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召开董事会在《公司章程》中增加党建和工会组织工作等相关章节、条款，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详见2022年4月15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07）及其他专项公告。

2022年8月18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召开董事会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详见2022年8月22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15)及其他专项公告。

2023年4月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新制定了《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新修订了《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2023年4月10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06)及其(2023-004)、(2023-005)专项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2023年5月5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一致投票选举廉春生担任以职工代表的身份出任公司职工监事。详见2023年5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2023-009)及其他专项公告。

同时根据工作需要,2023年05月0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周巍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补选人选》和《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具体详见2023年05月08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12)及其他专项公告。

2023年5月23日召开了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提名周巍为第三届监事会补选人选》的议案。详见2023年5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2023-015)及其他专项公告。

报告期内,2024年7月,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完成了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满换届工作,并予以披露。详见:2024年7月10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25)和《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2024-027);以及2024年7月29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32)以及《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2024-034)。

报告期内,鉴于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于2024年7月1日生效实施,2024年07月0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2024年07月25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根据相关法律条款,审议通过了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订、补充及完善的议案。详见:2024年07月10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25)以及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2024-028),并在后期披露了《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公告-2024-035。

报告期内,2024年8月20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详见:2024年8月22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2024-039)。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和《<关于拟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详见2024年11月14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40)及2024年12月03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49)。以及《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4-041)、《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公告》2024-042、《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2024-043）、《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2024-044）、《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公告》（2024-045）、《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公告》（2024-046）等专项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合规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各次股东会均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通知能够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前发布通知公告。

公司各次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会议能按规定要求提前通知董事、监事及高管，会议相关文件也能够提前发送至董事、监事及高管手里。

公司各次监事会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会议也能提前通知监事，会议相关文件能够提前发送至监事。

总之，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会议文件存档保存情况规范，三会决议均能得到切实的执行。公司在今后的生产科研经营管理、公司治理等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治理理念，加强对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监事会认为：

公司在法人治理、财务核算和内部管控等方面都能够根据《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及《基本管理制度汇编》等相关制度规范运作，做到了股东会行使权力机构的职能，董事会行使决策机构的职能，监事会行使监督机构的职能，经营管理层行使执行机构的职能。

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现象。

同时公司能够贯彻授权控制原则，按照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职权范围行事，未发现违反公司章程规定，未发现非经股东会、董事会审议决定而越权处理公司重大权力以及决策的事务。

未发现公司各位董事、高管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纪律、法规、《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未发生损害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对重大事项能够按有关规定程序决策、实施，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独立的研发、财务、原材料供应和产品销售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亦不存在其他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2、公司的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机器设备、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已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采取了防范措施和相应的制度安排。

3、公司的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

业领薪。公司员工独立于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已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4、公司的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5、公司的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也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近年来公司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和财务风险管控，强化会计核算职能，完善核算体系，特别就资金管理进一步加强，制定和修订了《内部审计管理办法》、《整体经营风险及对策大纲》、《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资金预算与收支管理办法》、《差旅费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实行资金预算管理，防范资金风险，对资金使用严格审批，按照审批程序和审批权限管理支付资金，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

2023 年度，公司新制定了《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修订了《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2024 年度，公司新制定了《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鉴于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生效实施，公司结合相关的法律法规条款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补充及完善，同时对公司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三会议事规则，以及《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希会审字(2025)209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31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房佳伟	黄雪利		
	1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0			

审 计 报 告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旭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正旭科技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正旭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正旭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正旭科技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正旭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正旭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

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正旭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正旭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正旭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正旭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房佳伟

中国 西安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雪利

2025 年 3 月 31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181,419.01	926,630.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 2	1,727,747.61	4,254,270.20
应收账款	五 3	13,811,636.12	14,112,854.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 4	652,366.74	141,749.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 5	27,321.71	209,023.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6	16,447,396.52	14,352,828.4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 7	4,493.80	161,619.87
流动资产合计		32,852,381.51	34,158,976.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 8	46,785,706.74	51,007,414.59
在建工程	五 9	102,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 10	17,460,799.92	17,912,492.0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11	2,271,356.66	2,485,210.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 12	173,279.85	173,279.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793,143.17	71,578,396.68
资产总计		99,645,524.68	105,737,372.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 13	6,306,963.61	8,808,093.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 14	4,949,027.14	4,496,343.50
预收款项	五 15	1,000.00	1,000.00
合同负债	五 16	21,740.15	21,081.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 17	1,088,517.74	991,299.99
应交税费	五 18	343,752.08	196,737.39
其他应付款	五 19	1,344,698.42	14,026.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 20	1,762,579.72	875,307.89
流动负债合计		15,818,278.86	15,403,890.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 21	10,011,916.67	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 22	8,464,036.29	9,873,774.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 23	497,000.00	497,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72,952.96	17,370,774.07
负债合计		34,791,231.82	32,774,664.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 24	46,100,000.00	46,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 25	30,288,036.47	30,288,036.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 26	1,341,350.36	1,341,350.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 27	-12,875,093.97	-4,766,678.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854,292.86	72,962,707.9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854,292.86	72,962,707.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9,645,524.68	105,737,372.69

法定代表人：孙尚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0,427,197.72	7,028,881.73
其中：营业收入	五、28	10,427,197.72	7,028,881.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735,212.30	15,965,001.74
其中：营业成本	五、28	8,199,090.00	7,047,474.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9	1,027,031.52	770,289.24
销售费用	五、30	525,031.47	496,940.60
管理费用	五、31	5,201,224.90	5,050,029.08
研发费用	五、32	1,041,575.94	2,010,150.24
财务费用	五、33	741,258.47	590,117.76
其中：利息费用		738,809.99	624,549.62
利息收入		1,756.85	37,770.88
加：其他收益	五、34	1,602,509.93	2,054,538.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1,619,254.28	-1,236,128.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1,473,925.89	-1,489,878.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98,684.82	-9,607,588.91
加：营业外收入	五 37	26,318.89	
减：营业外支出	五 38	122,195.58	236,346.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94,561.51	-9,843,935.50
减：所得税费用	五、39	213,853.54	-346,786.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08,415.05	-9,497,149.5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08,415.05	-9,497,149.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08,415.05	-9,497,149.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08,415.05	-9,497,149.5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08,415.05	-9,497,149.5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1

法定代表人：孙尚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55,137.20	9,521,755.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7,749.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0（1）	12,353,522.46	3,237,536.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08,659.66	12,977,040.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12,898.70	4,814,013.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77,282.83	5,801,053.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6,086.89	1,775,222.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0（2）	11,560,756.80	3,142,56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17,025.22	15,532,85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365.56	-2,555,816.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8,458.86	187,24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458.86	187,24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458.86	-187,24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00,000.00	23,799,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00,000.00	23,79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	21,269,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8,386.82	555,364.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78,386.82	21,824,364.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613.18	1,974,635.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5,211.24	-768,429.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6,630.25	1,695,059.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419.01	926,630.25

法定代表人：孙尚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100,000.00				30,288,036.47				1,341,350.36		-4,766,678.92		72,962,707.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100,000.00				30,288,036.47				1,341,350.36		-4,766,678.92		72,962,707.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8,108,415.05		-8,108,415.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08,415.05		-8,108,415.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6,100,000.00				30,288,036.47				1,341,350.36		-12,875,093.97		64,854,292.86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	其他									

			债						险 准 备		权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100,000.00				30,288,036.47				1,341,350.36		4,730,470.58	82,459,857.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100,000.00				30,288,036.47				1,341,350.36		4,730,470.58	82,459,857.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97,149.50		-9,497,149.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97,149.50		-9,497,149.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6,100,000.00				30,288,036.47				1,341,350.36		-4,766,678.92		72,962,707.91

法定代表人：孙尚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河南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05 日经河南省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由宋道燕、焦小兵、周巍于 2006 年 12 月 05 日出资设立,并经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8007967585883。公司注册地址:郑常公路示范区西段 3636 号,法定代表人:孙尚松;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015 年 12 月股转系统函【2015】8719 号批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股票代码:835290。2017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并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公告,以 2016 年股本 1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5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0,700,000 股。

2017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了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认购总股数 2,900,000 股。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3,600,000 股。

2020 年 1 月 31 日召开了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认购总股数 22,500,000 股,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6,100,000 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为 46,100,000 股,其中非限售股为 9,978,147 股,限售股为 36,121,853 股。国有发起人持有 2,250.00 万股,社会公众持有 2,360.00 万股。公司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

主要经营活动:本公司所属有色金属铸造制造业,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为铝合金、镁合金精密配件,3D 技术应用和模具设计服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0、附注三、13、附注三、19。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该科目余额 10%并且占资产总额 1%以上的非关联方往来款项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单项金额≥50,000.00 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50,000.00 元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

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8。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合同资产；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一般客户

C、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产品销售

合同资产组合 2：工程施工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往来款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9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

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

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电子设备	5.00-10.0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5.00	5.00	19.00
其他	5.00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5。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2、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 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00	土地性质	直线法	
软件	5.00-10.00	合同期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5。

14、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5、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

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8、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本公司根据客户签定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或客户上门提货，将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20、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

的方法处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

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3、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24。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房屋建筑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

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4、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

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6、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额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土地使用税（二级）	土地面积	0.75 元/平·月
土地使用税（三级）	土地面积	0.50 元/平·月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22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41003044。本公司实际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0.38	511.38
银行存款	181,418.63	926,118.87
合 计	181,419.01	926,630.25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1,464.00	1,397.00	30,067.00	100,000.00	4,860.00	95,140.00
商业承兑汇票	1,776,559.87	78,879.26	1,697,680.61	4,371,589.45	212,459.25	4,159,130.20
合 计	1,808,023.87	80,276.26	1,727,747.61	4,471,589.45	217,319.25	4,254,270.20

（1）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756,559.87
合 计		1,756,559.8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8,023.87	100.00	80,276.26	4.44	1,727,747.6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1,464.00	1.74	1,397.00	4.44	30,067.00
商业承兑汇票	1,776,559.87	98.26	78,879.26	4.44	1,697,680.61
合 计	1,808,023.87	—	80,276.26	—	1,727,747.61

续：

类 别	账 面 余 额		期 初 余 额		账 面 价 值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坏 账 准 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71,589.45	100.00	217,319.25	4.86	4,254,270.2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2.24	4,860.00	4.86	95,140.00
商业承兑汇票	4,371,589.45	97.76	212,459.25	4.86	4,159,130.20
合 计	4,471,589.45	100.00	217,319.25	4.86	4,254,270.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名 称	期 末 余 额			上 年 年 末 余 额		
	应 收 票 据	坏 账 准 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应 收 票 据	坏 账 准 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1 年 以 内	31,464.00	1,397.00	4.44	100,000.00	4,860.00	4.86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名 称	期 末 余 额			上 年 年 末 余 额		
	应 收 票 据	坏 账 准 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应 收 票 据	坏 账 准 备	预期信 用 损 失 率 (%)
1 年 以 内	1,776,559.87	78,879.26	4.44	4,371,589.45	212,459.25	4.8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期初余额	217,319.25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137,042.99
期末余额	80,276.26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 末 余 额	上 年 年 末 余 额
1 年 以 内	8,665,083.86	6,335,146.87
1 至 2 年	1,347,438.61	5,515,970.46
2 至 3 年	4,687,723.59	5,122,200.37
3 至 4 年	3,833,537.37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4 至 5 年		849,983.98
5 年以上	1,024,140.55	265,809.57
小 计	19,557,923.98	18,089,111.25
减：坏账准备	5,746,287.86	3,976,256.37
合 计	13,811,636.12	14,112,854.88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57,923.98	100.00	5,746,287.86	29.38	13,811,636.12
其中：					
应收一般客户	19,557,923.98	100.00	5,746,287.86	29.38	13,811,636.12
合 计	19,557,923.98	100.00	5,746,287.86	29.38	13,811,636.12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89,111.25	100.00	3,976,256.37	21.98	14,112,854.88
其中：					
应收一般客户	18,089,111.25	100.00	3,976,256.37	21.98	14,112,854.88
合 计	18,089,111.25	100.00	3,976,256.37	21.98	14,112,854.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一般客户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1 年以内	8,665,083.86	441,988.80	5.10	6,335,146.87	429,712.26	6.78
1 至 2 年	1,347,438.61	219,518.24	16.29	5,515,970.46	631,466.66	11.45
2 至 3 年	4,687,723.59	1,431,157.85	30.53	5,122,200.37	2,098,053.27	40.96
3 至 4 年	3,833,537.37	2,629,482.42	68.59			
4 至 5 年				849,983.98	551,214.61	64.85
5 年以上	1,024,140.55	1,024,140.55	100.00	265,809.57	265,809.57	100.00
合 计	19,557,923.98	5,746,287.86	29.38	18,089,111.25	3,976,256.37	21.9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3,976,256.37
本期计提	1,770,031.49
期末余额	5,746,287.8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与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J	5,553,107.00	28.39	3,144,816.63
F	3,336,390.00	17.06	430,571.64
B	2,895,535.50	14.80	147,672.31
安徽天航机电有限公司	2,752,400.00	14.07	691,848.45
O	1,168,329.00	5.97	70,246.28
合 计	15,705,761.50	80.29	4,485,155.31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552,366.74	84.67	41,749.12	29.4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00,000.00	70.55
3 年以上	100,000.00	15.33		
合 计	652,366.74	100.00	141,749.12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焦作供电公司	100,000.00	70.55	

预付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焦作供电公司 100,000.00 元，为预付的电费押金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北京三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0,463.00	59.85
西安卡斯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5.33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焦作供电公司	100,000.00	15.33
河南众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000.00	4.45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焦作石油分公司	19,703.74	3.02
合 计	639,166.74	97.98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321.71	209,023.29
合 计	27,321.71	209,023.29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8,790.00	224,225.80
小 计	28,790.00	224,225.80
减：坏账准备	1,468.29	15,202.51
合 计	27,321.71	209,023.29

②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资金往来	28,790.00	1,468.29	27,321.71	179,554.75	12,173.81	167,380.94
社保及公积金				29,671.05	2,011.70	27,659.35
备用金						
保证金、押金				15,000.00	1,017.00	13,983.00
合 计	28,790.00	1,468.29	27,321.71	224,225.80	15,202.51	209,023.29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的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790.00	5.10	1,468.29	27,321.7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应收往来款				
合 计	28,790.00	5.10	1,468.29	27,321.71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划分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5,000.00	6.78	1,017.00	13,983.00	账龄久远 信用风险未 显著增加
应收往来款	209,225.80	6.78	14,185.51	195,040.29	
合 计	224,225.80	6.78	15,202.51	209,023.29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15,202.51			15,202.51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68.29			1,468.29
本期转回	15,202.51			15,202.5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468.29			1,468.29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社保及公积金	社保及公 积金	28,790.00	1 年以内	100.00	1,468.29
合 计		28,790.00		100.00	1,468.29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6,123.18		646,123.18	286,208.80		286,208.80
在产品	3,139,404.89		3,139,404.8	2,735,210.22	343,152.90	2,392,057.32
发出商品	2,422,722.26	577,708.02	1,845,014.2	2,564,022.12	185,588.83	2,378,433.29
库存商品	11,713,072.08	896,217.87	10,816,854.21	10,257,265.61	961,136.62	9,296,128.99
合 计	17,921,322.41	1,473,925.89	16,447,396.52	15,842,706.75	1,489,878.35	14,352,828.4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计提	其他	本期减少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期末余额
在产品	343,152.90			343,152.90		
发出商品	185,588.83	577,708.02		185,588.83		577,708.02
库存商品	961,136.62	896,217.87		961,136.62		896,217.87
合 计	1,489,878.35	1,473,925.89		1,489,878.35		1,473,925.89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续）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 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发出商品	可变现净值不足以弥补成本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不足以弥补成本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493.80	161,619.87

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46,785,706.74	51,007,414.59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46,785,706.74	51,007,414.59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475,576.35	26,175,465.33	873,629.14	1,599,260.85	1,029,389.05	74,153,320.72
2. 本期增加金额		394,809.91		49,011.03		443,820.94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	合 计
(1) 购置		394,809.91		49,011.03		443,820.94
3.本期减少金额	247,120.66	272,905.98	53,418.80			573,445.44
4.期末余额	44,228,455.69	26,297,369.26	820,210.34	1,648,271.88	1,029,389.05	74,023,696.2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931,196.58	14,002,406.21	303,480.53	1,304,097.01	604,725.80	23,145,906.13
2.本期增加金额	2,110,019.60	2,019,727.39	77,920.08	85,963.32	146,756.28	4,440,386.67
(1) 计提	2,110,019.60	2,019,727.39	77,920.08	85,963.32	146,756.28	4,440,386.67
3.本期减少金额	49,202.18	248,353.28	50,747.86			348,303.32
4.期末余额	8,992,014.00	15,773,780.32	330,652.75	1,390,060.33	751,482.08	27,237,989.4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236,441.69	10,523,588.94	489,557.59	258,211.55	277,906.97	46,785,706.74
2.期初账面价值	37,544,379.77	12,173,059.12	570,148.61	295,163.84	424,663.25	51,007,414.59

②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新厂区厂房（一期）-第2工房	7,861,270.21

(2) 固定资产抵押、受限情况

项 目	原值	累计折旧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门卫室（焦房权证第201519858号）	22,288.89	18,196.98	4,091.91	短期借款抵押
办公楼（焦房权证第201519886号）	3,280,000.00	1,557,999.60	1,722,000.40	短期借款抵押
机加工房（焦房权证第201519887号）	574,655.33	388,741.52	185,913.81	短期借款抵押
铸造工房 2（焦房权证第201519888号）	581,499.31	272,189.68	309,309.63	短期借款抵押
铸造工房 1（焦房权证第201519889号）	388,410.67	325,167.76	63,242.91	短期借款抵押
配电室（焦房权证第20151859号）	26,000.00	22,230.72	3,769.28	短期借款抵押
五轴加工中心	2,251,855.05	1,711,410.24	540,444.81	短期借款抵押
加工中心	764,601.76	242,124.00	522,477.77	短期借款抵押
立式加工中心	1,101,769.95	331,449.30	770,320.65	短期借款抵押
进口五轴加工中心	1,738,263.30	509,166.25	1,229,097.05	短期借款抵押
进口五轴加工中心	2,288,567.77	670,359.71	1,618,208.06	短期借款抵押
焙烧炉废气治理设备	867,256.60	247,168.08	620,088.52	短期借款抵押

项 目	原值	累计折旧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新厂区铸造厂房(一期) 豫(2023)焦作市不动 产权第 0024650 号	18,489,433.39	2,634,744.24	15,854,689.15	长期借款抵押
新厂区机加厂房(一期) 豫(2023)焦作市不动 产权第 0024651 号	9,167,661.97	1,306,391.76	7,861,270.21	长期借款抵押
新厂区新产品试验厂房 豫(2023)焦作市不动 产权第 0024574 号	2,968,985.54	423,080.28	2,545,905.26	长期借款抵押
合 计	44,511,249.53	10,660,420.12	33,850,829.42	

9、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2,000.00	
工程物资		
合 计	102,000.00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年 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3D 打印砂型	102,000.00		102,000.00			
合 计	102,000.00		102,00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 目 名 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额	期末余额
3D 打印砂型	2,000,000.00		102,000.00			102,000.00
合 计			102,000.00			102,000.00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3D 打印砂型	5.10%	90.00				企业自筹
合 计	—	—			—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1,053.10	21,092,409.42	21,443,462.52

项 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51,053.10	21,092,409.42	21,443,462.5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7,941.04	3,433,029.44	3,530,970.48
2.本期增加金额	29,844.00	421,848.12	451,692.12
（1）计提	29,844.00	421,848.12	451,692.1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27,785.04	3,854,877.56	3,982,662.6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3,268.06	17,237,531.86	17,460,799.92
2. 期初账面价值	253,112.06	17,659,379.98	17,912,492.04

（2）本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无形资产抵押、受限情况

项 目	原值	累计摊销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旧厂区土地使用权（焦国用2015第13836号）	1,423,267.50	347,214.26	1,076,053.24	短期借款抵押
新厂区土地使用权（焦国用2016第10986号）	19,669,141.92	3,507,663.30	16,161,478.62	长期借款抵押
合 计	21,092,409.42	3,854,877.56	17,237,531.86	

11、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4,208,778.13	631,316.72	4,208,778.13	631,316.72
资产减值准备	1,473,925.89	221,088.88	1,489,878.35	223,481.75
递延收益	8,464,036.29	1,269,605.44	9,873,774.07	1,481,066.11
可抵扣亏损	995,637.47	149,345.62	995,637.47	149,345.62
小 计	15,142,377.78	2,271,356.66	16,568,068.02	2,485,210.20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预缴所得税	173,279.85		173,279.85	
合 计	173,279.85		173,279.85	

13、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6,306,963.61	6,006,447.48
信用借款		2,001,646.12
已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		800,000.00
合 计	6,306,963.61	8,808,093.60

2024 年 11 月 8 日本公司与河南修武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8409000124115068232 的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2024 年 11 月 8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8 日止，同时本公司以机器设备（评估金额为 571.85 万元）作为抵押物与河南修武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8409000124115068232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详细情况见附注五、8。

2024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JZH202401181 的流动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本合同属于担保人孙尚松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 BJZH202401181《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本合同属于担保人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 DJZH202401181Y《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抵押物详细情况见附注五、8 及附注五、10。

14、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3,160,970.86	2,129,415.71
工程款	405,360.25	485,835.33
服务费	176,049.00	477,223.00
设备款	22,222.00	604,035.00
其他	1,184,425.03	799,834.46
合 计	4,949,027.14	4,496,343.50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418,345.99	未达到结算条件
河南中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8,244.03	未达到结算条件
东营品航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64,000.00	未达到结算条件
成都市郫都区人天铸造厂	58,180.00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 计	698,770.02	

15、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1,000.00	1,000.00

16、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21,740.15	21,081.68

17、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991,299.99	5,193,902.69	5,096,684.94	1,088,517.7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80,597.89	780,597.89	
合 计	991,299.99	5,974,500.58	5,877,282.83	1,088,517.74

(1)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1,299.99	4,507,190.57	4,409,972.82	1,088,517.74
职工福利费		149,656.01	149,656.01	
社会保险费		329,412.75	329,412.75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04,131.93	304,131.93	
2.补充医疗保险费		7,380.00	7,380.00	
3.工伤保险		17,900.82	17,900.82	
住房公积金		92,000.00	92,00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5,643.36	115,643.36	
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991,299.99	5,193,902.69	5,096,684.94	1,088,517.74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780,597.89	780,597.89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751,173.38	751,173.38	
失业保险费		29,424.51	29,424.51	
合 计		780,597.89	780,597.89	

18、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土地使用税	121,976.25	121,976.25
房产税	84,919.45	66,607.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39.45	3,452.78
教育费附加	5,483.69	2,071.69

税 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55.77	1,381.10
印花税	1,901.58	1,248.30
增值税	116,233.99	
水资源税	441.90	
合 计	343,752.08	196,737.39

1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44,698.42	14,026.66
合 计	1,344,698.42	14,026.66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社保费用	26,950.42	
往来款	1,300,943.00	
押金	10,800.00	10,800.00
其他	6,005.00	3,226.66
合 计	1,344,698.42	14,026.66

20、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019.85	6,678.32
未到期应收票据背书抵供应商 款项	1,756,559.87	860,000.00
应付利息		8,629.57
合 计	1,762,579.72	875,307.89

21、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上年年末余额	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10,011,916.67	3.90%	7,000,000.00	3.90%
小 计	10,011,916.67	3.90%	7,000,000.00	3.9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合 计	10,011,916.67	3.90%	7,000,000.00	3.90%

2023年8月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焦作站前路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41010320230013804的长期借款合同，借款额度1,000.00万元，额度有效期为：2023年8月29日-2026年8月28日，同时本公司以新厂区土地（评估金额2,320.008万元）及厂房（评估金额为1,754.912万元）作为抵押物与中国农业银行焦作站前路

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41100620230015115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详细情况见附注五、8 及附注五、1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取得借款 1,000.00 万元。

22、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3D 打印制造项目	9,799,700.00		1,391,960.00	8,407,740.00	摊销
机器人换人设备购买奖励	74,074.07		17,777.78	56,296.29	摊销
合 计	9,873,774.07		1,409,737.78	8,464,036.29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23、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497,000.00	497,000.00

24、股本（单位：万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4,610.00						4,610.00

25、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0,288,036.47			30,288,036.47

26、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41,350.36			1,341,350.36

2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66,678.92	4,730,470.58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4,766,678.92	4,730,470.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08,415.05	-9,497,149.50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75,093.97	-4,766,678.92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219,683.37	8,122,395.66	6,619,872.62	6,877,043.00
其他业务	207,514.35	76,694.34	409,009.11	170,431.82
合 计	10,427,197.72	8,199,090.00	7,028,881.73	7,047,474.8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行业（或产品类型）划分

主要产品类型（或行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219,683.37	8,122,395.66	6,619,872.62	6,877,043.00
毛坯铸造	6,830,384.33	4,581,658.47	5,713,585.82	5,935,548.56
模具	35,773.43	11,924.88	420,047.86	436,365.97
机械加工	3,353,525.61	3,528,812.31	486,238.94	505,128.47
其他业务	207,514.35	76,694.34	409,009.11	170,431.82
销售废铸件	27,610.62		156,194.69	75,776.10
厂房租赁	59,449.54		59,449.54	2,229.36
电费	91,383.40	65,593.96	113,944.17	92,426.36
其他	29,070.79	11,100.38	79,420.71	
合 计	10,427,197.72	8,199,090.00	7,028,881.73	7,047,474.82

29、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487,905.00	487,905.00
房产税	489,742.24	255,282.29
印花税	5,083.77	4,423.10
城建税	19,303.51	10,525.18
教育费附加	11,582.10	6,315.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21.40	4,210.07
车船税	1,560.00	1,560.00
环境保护税	83.50	68.49
水资源税	4,050.00	
合 计	1,027,031.52	770,289.24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 0 四、税项。

30、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7,076.02	373,753.09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招待费	20,189.02	33,184.00
差旅费	103,132.74	78,954.44
包装物	782.50	9,241.07
办公费	3,851.19	1,808.00
合 计	525,031.47	496,940.60

31、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75,143.08	2,214,533.47
折旧	1,257,288.71	1,258,181.09
安全环保费用	179,066.59	294,234.12
咨询服务费	457,163.51	229,794.74
车辆费	144,724.01	17,778.00
审计评估费	218,853.04	354,458.05
办公费	69,614.51	120,806.77
租赁费		87,480.00
招待费	92,282.10	76,354.69
劳保费	33,132.98	24,867.46
其他	273,956.37	371,540.69
合 计	5,201,224.90	5,050,029.08

32、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60,760.03	689,120.93
工资薪酬	844,723.53	1,024,195.74
技术开发费	9,405.94	265,085.89
折旧与摊销费	26,686.44	31,747.68
其他		
合 计	1,041,575.94	2,010,150.24

3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38,809.99	624,549.62
减：利息收入	1,756.85	37,770.88
手续费及其他	4,205.33	3,339.02
合 计	741,258.47	590,117.76

34、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3D 打印制造项目	1,391,960.00	1,391,960.00
高质量发展奖励资金		500,000.00
2023 年度焦作市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50,000.00
社保局规模以上企业稳岗稳产奖补资金	40,500.00	40,500.00
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30,000.00
社保局待遇拨付款		23,807.54
机器人换人设备购买奖励	17,777.78	17,777.78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04.99	492.82
绩效分级创建奖补资金	50,000.00	
社保局返还失业金、就业补贴	51,767.16	
高新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奖励资金	50,000.00	
合 计	1,602,509.93	2,054,538.14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六、政府补助。

35、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7,042.99	337,146.1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70,031.49	-1,567,302.4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734.22	-5,972.37
合 计	-1,619,254.28	-1,236,128.69

36、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473,925.89	-1,489,878.35

3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6,316.18		26,316.18
其他	2.71		2.71
合 计	26,318.89		26,318.89

3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432.59	
工伤赔偿款		235,914.00	
其他	122,195.58		122,195.58
合 计	122,195.58	236,346.59	122,195.58

39、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3,853.54	-346,786.00
合 计	213,853.54	-346,786.00

4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2,772.15	644,307.54
往来款	11,892,380.11	2,428,500.00
银行存款利息	1,756.85	37,770.88
其他	266,613.35	126,957.80
合 计	12,353,522.46	3,237,536.2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等付现金额	3,122,592.76	2,900,206.11
违约金赔偿金及质量扣款		238,589.00
税收罚款、滞纳金	122,195.58	432.59
银行手续费	4,205.33	3,339.02
往来款	6,380,000.00	
其他	1,931,763.13	
合 计	11,560,756.80	3,142,566.72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108,415.05	-9,497,149.50
加：资产减值损失	1,473,925.89	1,489,878.35
信用减值损失	1,619,254.28	1,236,128.69
固定资产折旧	4,440,386.67	4,674,343.06
无形资产摊销	451,692.12	461,085.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9,929.71	624,54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853.54	-346,786.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78,615.66	-3,397,672.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2,526.26	6,577,829.19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42,149.20	-4,378,02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365.56	-2,555,816.3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1,419.01	926,630.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6,630.25	1,695,059.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5,211.24	-768,429.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81,419.01	926,630.25
其中：库存现金	0.38	511.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1,418.63	926,118.87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419.01	926,630.2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房产（焦房权证山阳字 201519858、201519886、201519887、201519888、201519889、201519859）	2,288,327.94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焦国用 2015 第 13836 号）	1,076,053.24	短期借款抵押
五轴加工中心	540,444.81	短期借款抵押
加工中心	522,477.77	短期借款抵押
立式加工中心	770,320.65	短期借款抵押
进口五轴加工中心	1,229,097.05	短期借款抵押
进口五轴加工中心	1,618,208.06	短期借款抵押
焙烧炉废气治理设备	620,088.52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焦国用 2016 第 10986 号）	16,161,478.62	长期借款抵押
新厂区铸造厂房（一期）豫（2023）焦作市不动产权第 0024650 号	15,854,689.15	长期借款抵押
新厂区机加厂房（一期）豫（2023）焦作市不动产权第 0024651 号	7,861,270.21	长期借款抵押
新厂区新产品试验厂房豫（2023）焦作市不动产权第 0024574 号	2,545,905.26	长期借款抵押
合 计	51,088,361.28	

说明：使用权受限的重要资产具体详见下表：

抵押物名称	面积	评估价值（万元）	所有权/ 使用权归属（权利凭证号码）	所在地
土地使用权	66,667.00	2,320.01	焦国用（2016）第 10986 号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神州路北侧云阳路东侧
土地使用权	11,088.00	340.40	焦国用（2015）第 13836 号	焦作市山阳区郑常公路示范区西段 3636 号
房产	28.60	3.41	焦房权证山阳字第 201519858 号	焦作市山阳区郑常公路示范区西段 3636 号-幢 1
房产	3,015.74	508.45	焦房权证山阳字第 201519886 号	焦作市山阳区郑常公路示范区西段 3636 号-幢 2
房产	1,216.56	137.96	焦房权证山阳字第 201519887 号	焦作市山阳区郑常公路示范区西段 3636 号-幢 3
房产	921.70	111.16	焦房权证山阳字第 201519888 号	焦作市山阳区郑常公路示范区西段 3636 号-幢 4
房产	908.02	96.52	焦房权证山阳字第 201519889 号	焦作市山阳区郑常公路示范区西段 3636 号-幢 5
房产	36.75	4.37	焦房权证山阳字第 201519859 号	焦作市山阳区郑常公路示范区西段 3636 号-幢 6
房产	17,035.16	1,754.91	豫(2023 焦作市)不动产权第 0024651 号、第 0024650 号、第 0024574 号	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神州路东段 1751 号-幢 1、幢 2、幢 3
合 计	100,917.53	5,277.19		

六、政府补助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 助 项	种类	本期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本期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D 打印制造项目	财政拨款	9,799,700.00		1,391,960.00		8,407,74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机器人换人设备购买奖励	财政拨款	74,074.07		17,777.78		56,296.2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9,873,774.07		1,409,737.78		8,464,036.29		

2、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焦作市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财政拨款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市级工业高质量发展奖励资金(区级配套)社保局规模以上	财政拨款	2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稳岗稳产奖补资金	财政拨款	40,500.00	40,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省级工业高质量发展奖励资金	财政拨款	2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社保局返还失业金、就业补贴	其他	23,807.54	51,767.16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绩效分级创建奖补资金	财政拨款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其他		504.9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奖励资金	财政拨款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644,307.54	192,772.15		

七、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相关部门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这些部门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80.29%（2023 年：80.33%）；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100.00%（2023 年：100.00%）。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0.00 万元（上年年末：0.00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 以内	三年至五年以 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 以内	三年至五年以 内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630.70				630.70
应付账款	390.30	77.91	20.19	6.51	494.91
其他应付款	133.39	1.08			134.47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176.26				176.26
长期借款		1,001.19			1,001.19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330.65	1,080.18	20.19	6.51	2,437.53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 以内	三年至五年 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80.08				880.08
应付账款	372.41	60.72	16.51		449.64
其他应付款	1.40				1.40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87.53				87.53
长期借款		700.00			70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341.42	760.72	16.51		2,118.65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

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焦作焦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焦作通财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于 2020 年 1 月 8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协议各方就一致行动事项行使相关权利前，应就一致行动事项充分协商，并形成一致意见，构成对本公司的共同控制。在各方未就一致行动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前，任何一方不得单独行使相关权利。若各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应按照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意向进行表决。

2023 年 1 月 5 日，原协议签署三方重新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重新续签的协议约定内容与上述原协议一致，本次公司股东续签《一致行动协议》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协议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起 3 年，到期后三方可协商签署续期协议。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河南省财政厅。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孙尚松	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
任 聪	董事
李川川	董事
张鸣蕾	董事
焦小兵	副总经理
邱福浩	董事、董事会秘书
周 巍	监事
卢小利	监事
王少杰	监事、监事会主席
杜 军	副总经理
张 军	财务总监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于报告期内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和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工作。本次换届工作完成后，王少杰先生被选举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杜军先生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原监事会主席卢小利先生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仍担任公司监事；原职工代表监事廉春生先生和原副总经理张晓惠先生已届满卸任，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和职工代表监事、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3、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屋顶光伏发电费用	283,720.65	390,070.09

2021年1月，本公司与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能源合同管理协议》，约定利用本公司厂区闲置资源建设并网光伏发电系统供本公司使用。合同期限为自项目投运之日起25周年。合同电价以光伏供电同时段河南省电力公司电价为基准给予一定比例折扣。本项目自2022年8月底投入使用。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尚松	5,000,000.00	2024/9/27	2025/9/27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4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4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81,500.00	408,080.80

(4) 关联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说明
孙尚松	-	500,943.00	400,000.00	100,943.00	资金往来
邱福浩	-	1,500,000.00	1,100,000.00	400,000.00	资金往来
焦小兵	-	8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资金往来
卢小利	-	200,000.00	200,000.00	-	资金往来
张军	-	200,000.00	200,000.00	-	资金往来
杜军	-	700,000.00	300,000.00	400,000.00	资金往来
王少杰	-	300,000.00	300,000.00	-	资金往来
合计	-	4,200,943.00	2,900,000.00	1,300,943.00	资金往来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631,140.38	310,536.04
其他应付款	孙尚松	100,943.00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邱福浩	4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焦小兵	4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杜军	400,000.00	-

5、关联方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关联方承诺事项。

6、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7、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租赁

作为出租人

租赁费用补充信息

形成经营租赁的：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59,449.54

其他信息：

2021 年 8 月，本公司与河南工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以 15 元/月/平米的价格出租新厂区机加工厂房中的 360 平米厂房，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8 月-2031 年 7 月，其中 2021 年 8-9 月份为免租期。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2,772.15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316.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192.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96,895.4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4,534.3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2,361.1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2,361.14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7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9	-0.18	

河南正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空)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6,316.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政府补助	192,772.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192.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6,895.46
减: 所得税影响数	14,534.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2,361.1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